

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

关于遴选韶关市 2022 年职业技能培训师资 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技能人才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深化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按照省、市相关要求，为了更好地推动各项工程的培训与评价工作的开展，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以下简称“市高训中心”）引进在省人社厅成功备案的广东省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职业（工种）落地韶关，为更加满足各类从业人员的技能需求和提升授课师资的教学水平与专业知识，市高训中心拟于 2022 年 9 月至 11 月举办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由市高训中心主办，现面向社会公开遴选承办单位，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时间

- （一）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2 日，提交申请表；
- （二）2022 年 8 月 30 日至 9 月 8 日，提交申请材料。

二、承办类别、职业（工种）和人数

- 1. 南粤家政类技能等级：养老服务（养老护理员，45 人）

2. 南粤家政类项目制医疗服务工种（项目）：中医走罐调理技能（45人）

备注：需按类别申请。

三、承办单位类别和所具备条件

（一）申请承办师资提升培训班工作的单位应为以下类别其中之一：

1. 在省人社厅备案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2. 经人社备案的培训机构；
3. 经教育局备案的培训机构；
4. 行业协（学）会培训中心；
5. 高等院校、技工院校、职业院校等，或具备培训职能的事业单位；
6. 企业培训中心；
7. 就业训练中心、实训基地、培训基地、工作室。

（二）申请单位应具备以下条件：

1. 需严格遵守市高训中心各项规章制度，并能做好政策宣传、组织报名、制定工作方案和教学计划；
2. 需具备筹措满足培训工作要求场地（自有、租赁或准入，自有的需提供房产证；租赁的需提供租赁合同或合作协议；准入需提供准入协议）、提供必要设施设备硬性条件的能力，并能

承接所申请类别的培训班；

3. 需具有较强的技术支撑能力，并能组建授课师资等高水平专家队伍；

4. 需具有较强的培训组织和后勤保障能力，并能提供班务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人员，至少有 6 名以上专职工作人员（未退休人员需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清单证明，已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证和返聘协议或合同）；

5. 需具有一定的号召力和宣传发动能力，并能按要求组织对应人数参加培训班；

6. 开展职业培训相关工作以来无任何有关职业培训违法违规的情况。

四、申请报名

（一）联系方式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浈江大道北 22 号市高训中心

联系人：李彩霞

联系电话：0751-8607911

（二）申请要求及材料

1. 《承接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申请表》（附件 1）；

2. 编制培训班工作方案（模板见附件 2）；

3. 以下资料之一：

① 省人社厅备案的公布通知；（社会培训评价组织）

②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和（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经人社备案的培训机构）；

③ 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和（或）营业执照（经教育局备案的培训机构）

④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高等院校、技工院校、职业院校等，或具备培训职能的事业单位）；

⑤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行业协（学）会培训中心）；

⑥ 营业执照（企业培训中心）；

⑦ 具备培训职能的政府行业部门批文（就业训练中心、实训基地、培训基地、工作室）；

⑧ 营业执照（已开展职业技能等级培训或评价的机构）。

备注：以上资料与其他佐证材料一式五份盖章后密封好一并交到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信息管理部，申请不同类别需分开提交。

五、其他事项

（一）为保证各培训班的质量和效果，请申请单位根据本单位的实际情况申请承办培训类别。

（二）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将邀请专家采用（包括但不限于）资质评审、现场评估等方式对每个类别择优选定承办单位，通过遴选的承办单位及类别将在后续通知中予以明

确（每个类别需要有两家以上机构提交申请，通过遴选后由得分最高的机构承办）。

（三）通过遴选的承办单位需与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签定承办协议。

- 附件：1. 承接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申请表
2. 编制培训班工作方案（模板）
3.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自评表
4.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评分表（专家评分）
5.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评分汇总表（专家评分汇总表）

韶关市高技能公共实训基地管理中心

2022年8月29日

承接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申请表

申请单位									
单位地址									
申请类别	☐ 南粤家政类技能等级（养老服务） ☐ 南粤家政类项目制（医疗服务）								
法人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申请单位资质情况									
专 职 工 作 人 员 情 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职务	职称 (级别)	职业资格/ 技能等级 (级别)	项目制师资证 (普通/专家)	联系电话
专 职 师 资 团 队 情 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专业	职称 (级别)	职业资格/ 技能等级 (级别)	项目制师资证 (普通/专家)	联系电话

单位简介 及过往培 训经验	（详细描述本单位的基本情况、申请培训项目的优势及过往培训经验，可另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诚信承诺	本单位承诺提交的材料真实有效，并在开展职业培训相关工作以来无任何违法违规情况。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法人签名（公章）： 2022 年 月 日
备注：1. 提供法人资料（身份证、学历证）；2. 提供本单位专职工作人员资料（身份证、学历证、劳动合同、社保清单、职称证、国家职业资格证或技能等级证、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项目制师资证、退休证等其他证明材料）；3. 提供本单位师资团队资料（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国家职业资格证或技能等级证、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项目制（专家）师资证等其他证书）。	

培训班工作方案

（模板）

一、承办类别

二、学员来源及宣传发动方式

（简述学员来源及宣传发动方式。）

三、培训组织与管理

（明确工作人员在开展培训班的职责与分工，制定系统性的培训组织与管理方式。）

四、专家队伍

（详细列出培训所需的专家队伍人员信息列表，专家队伍包括公共课授课师资、专业课授课师资等，人员信息包括姓名、现工作单位、技术职称/职业资格、主要工作经历、授课经历等。）

五、培训场地

（详细描述培训场地的地点、面积、课室数、实际培训容纳人数、安全防

范和防疫防控措施等情况，需提供理论课室和实操课室图片。）

六、培训设施设备

（描述培训使用的设备、工具器具的型号、参数、数量等情况，需提供实操设备图片和购买票据等。）

七、培训班资金预算

(简述培训成本结构标准。)

八、其他

(申请培训项目未尽内容的描述或说明,也可附页补充;如无,可不填写。)

申请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素质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自评表

申请单位:

申请日期: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基准	得分	自评得分
1	单位性质	申请单位需为通知中的机构类别, 并需按照通知中的申请条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1. 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需独立申请, 得 5 分; 2. 不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取消申请资格。	5 分	
2	单位属地	为更好管理培训班工作, 申请单位需为: 1. 本市培训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能开展申请承办类别的技能等级评价相关工作,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5 分; 2. 入驻本市的社评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并有承办类别的工种(项目)的等级评价,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3 分。 需能提供与社评机构合作协议的佐证材料。	5 分	
3	场地设施设备	需具备筹措满足培训工作要求的场地、提供必要设施设备等硬性条件的能力: 1. 自有场地, 得 3 分; 2. 租赁场地或已准入市高训中心, 得 1 分; 3. 需自行筹备满足承办项目的设施设备, 本项满分 15 分; 每提供一项设备加 1 分, 每提供一项工具加 0.5 分; 如此项得分 0 分, 则取消申请资格。 自有场地、租赁场地、准入高训中心、设施设备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18 分	
4	培训组织	做好政策宣传、组织报名和制定工作方案: 1. 结合实际制定标准的工作实施方案; 2.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安全防范制度; 3.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防控防疫方案; 4. 能预测成本等培训支出。 以上 4 项材料均按如下标准评分: 完善可行得 5 分, 一般得 3 分, 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0 分	
5	培训管理	申请单位需安排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职工作人员和后勤人员负责培训班的组织和管理工作的, 至少提供 6 人, 每增加多 1 人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 1. 劳动合同; 2. 社保清单或退休证明; 申请单位法人无需提供劳动合同。) 注: 只得 6 人不得分; 少于 6 人取消申请资格。	10 分	
6	承办经历	具有师资培训或考评员培训相关服务经验, 并附上合同或文件通知作为佐证: 1. 以往承办过师资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3 分, 不超过四期; 2. 以往承办(协办)过考评人员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2 分, 不超过四期。	12 分	

7	师资队伍	需有专业技术支撑能力，对申请的类别能组建高水平和专业性强的专家师资队伍，需提供所申请承接项目的专家资质，每个项目必须提供3名专家，所有申请项目总计不超过9名专家： 1. 副高以上职称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3分； 2. 中级职称或三级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2分； 3. 拥有以上资格的师资，同时具备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每提供一名加1分。 （需提供师资资料：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职业资格证、项目制（专家）师资证等，需提供聘用协议或授权协议或签约书或合同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一人持有多证不重复计分。）	27 分	
8	规范开展培训	开展职业培训相关工作以来无任何有关职业培训违法违规的情况，得3分。（一票否决项）	3 分	
合计			100 分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评分表
(专家评分表)

申请单位:

评审日期: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基准	得分	专家评分
1	单位性质	申请单位需为通知中的机构类别, 并需按照通知中的申请条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1. 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需独立申请, 得 5 分; 2. 不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取消申请资格。	5 分	
2	单位属地	为更好管理培训班工作, 申请单位需为: 1. 本市培训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能开展申请承办类别的技能等级评价相关工作,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5 分; 2. 入驻本市的社评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并有承办类别的工种(项目)的等级评价,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3 分。 需能提供与社评机构合作协议的佐证材料。	5 分	
3	场地设施设备	需具备筹措满足培训工作要求的场地、提供必要设施设备 etc 硬性条件的能力: 1. 自有场地, 得 3 分; 2. 租赁场地或已准入市职技中心, 得 1 分; 3. 需自行筹备满足承办项目的设施设备, 本项满分 15 分; 每提供一项设备加 1 分, 每提供一项工具加 0.5 分; 如此项得分 0 分, 则取消申请资格。 自有场地、租赁场地、准入中心、设施设备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18 分	
4	培训组织	做好政策宣传、组织报名和制定工作方案: 1. 结合实际制定标准的工作实施方案; 2.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安全防范制度; 3.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防控防疫方案; 4. 能预测成本等培训支出。 以上 4 项材料均按如下标准评分: 完善可行得 5 分, 一般得 3 分, 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0 分	
5	培训管理	申请单位需安排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职工作人员和后勤人员负责培训班的组织和管理等工作, 至少提供 6 人, 每增加多 1 人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 1. 劳动合同; 2. 社保清单或退休证明; 申请单位法人无需提供劳动合同。) 注: 只得 6 人不得分; 少于 6 人取消申请资格。	10 分	
6	承办经历	具有师资培训或考评员培训相关服务经验, 并附上合同或文件通知作为佐证: 1. 以往承办过师资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3 分, 不超过四期; 2. 以往承办(协办)过考评人员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2 分, 不超过四期。	12 分	

7	师资队伍	需有专业技术支撑能力，对申请的类别能组建高水平和专业性强的专家师资队伍，需提供所申请承接项目的专家资质，每个项目必须提供3名专家，所有申请项目总计不超过9名专家： 1. 副高以上职称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3分； 2. 中级职称或三级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2分； 3. 拥有以上资格的师资，同时具备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每提供一名加1分。 （需提供师资资料：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职业资格证、项目制（专家）师资证等，需提供聘用协议或授权协议或签约书或合同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一人持有多证不重复计分。）	27分	
8	规范开展培训	开展职业培训相关工作以来无任何有关职业培训违法违规的情况，得3分。（一票否决项）	3分	
合计			100分	
评审专家意见	专家签名：_____ 评审日期：_____			

遴选韶关市职业技能培训师资提升培训班工作承办单位评分汇总表
(专家评分汇总表)

申请单位:

评审日期:

序号	评分项	评分基准	得分	评分汇总
1	单位性质	申请单位需为通知中的机构类别, 并需按照通知中的申请条件提供相关佐证资料: 1. 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需独立申请, 得 5 分; 2. 不符合申请条件的机构, 取消申请资格。	5 分	
2	单位属地	为更好管理培训班工作, 申请单位需为: 1. 本市培训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能开展申请承办类别的技能等级评价相关工作,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5 分; 2. 入驻本市的社评机构, 需要有培训职能, 并有承办类别的工种(项目)的等级评价, 或能开展承办类别项目制的培训与考核, 得 3 分。 需能提供与社评机构合作协议的佐证材料。	5 分	
3	场地设施设备	需具备筹措满足培训工作要求的场地、提供必要设施设备等硬性条件的能力: 1. 自有场地, 得 3 分; 2. 租赁场地或已准入市职技中心, 得 1 分; 3. 需自行筹备满足承办项目的设施设备, 本项满分 15 分; 每提供一项设备加 1 分, 每提供一项工具加 0.5 分; 如此项得分 0 分, 则取消申请资格。 自有场地、租赁场地、准入中心、设施设备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	18 分	
4	培训组织	做好政策宣传、组织报名和制定工作方案: 1. 结合实际制定标准的工作实施方案; 2.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安全防范制度; 3. 根据政府的要求标准设置防控防疫方案; 4. 能预测成本等培训支出。 以上 4 项材料均按如下标准评分: 完善可行得 5 分, 一般得 3 分, 较差得 1 分, 不提供不得分。	20 分	
5	培训管理	申请单位需安排有相关工作经验的专职工作人员和后勤人员负责培训班的组织和管理, 至少提供 6 人, 每增加多 1 人得 2 分, 最高得 10 分。 (需提供 1. 劳动合同; 2. 社保清单或退休证明; 申请单位法人无需提供劳动合同。) 注: 只得 6 人不得分; 少于 6 人取消申请资格。	10 分	
6	承办经历	具有师资培训或考评员培训相关服务经验, 并附上合同或文件通知作为佐证: 1. 以往承办过师资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3 分, 不超过四期; 2. 以往承办(协办)过考评人员培训班, 每承办一期得 2 分, 不超过四期。	12 分	

7	师资队伍	需有专业技术支撑能力,对申请的类别能组建高水平和专业性强的专家师资队伍,需提供所申请承接项目的专家资质,每个项目必须提供3名专家,所有申请项目总计不超过9名专家: 1.副高以上职称或技师以上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3分; 2.中级职称或三级职业资格证(技能等级证),每提供一名得2分; 3.拥有以上资格的师资,同时具备教师资格证或教师上岗证,每提供一名加1分。 (需提供师资资料: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职业资格证、项目制(专家)师资证等,需提供聘用协议或授权协议或签约书或合同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一人持有多证不重复计分。)	27分	
8	规范开展培训	开展职业培训相关工作以来无任何有关职业培训违法违规的情况,得3分。(一票否决项)	3分	
合计			100分	
评审专家意见汇总	专家组组长(签名): 专家组成员(签名): 评审日期:			

